

证券代码：000701

证券简称：厦门信达

公告编号：2022—45

##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度第四次会议中审议通过《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》，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，公司董事会指定由副总经理王孝顺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截至公告日，王孝顺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满三个月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之后，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。因此，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，由公司董事长李植煌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一日